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本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议案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31,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80 元，共募集资金 179,800,000 元。缴存银行为中信银行合肥蒙城路支行，账号为：8112 3010 1280 0288 771，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验字 [2017]1499

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中信银行合肥蒙城路支行，账号为 8112 3010 1280 0288 771 账户中。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7】1795 号《关于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公司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截止目前，此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市场开拓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此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9,8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利息收入	77,370.40
发行费用及相关税费	85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9,027,370.40
二、募集资金使用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进货款)	179,027,176.89
2018年上半年利息收入	6.49
2018年3月银行收费	200.00
截止2018年8月27日募集资金账户剩余 金额	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